

证券代码：872941

证券简称：和鼎科技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	(2022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向关联方采购角插和设备	1,000,000	1,267,711.61	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关联方蒙蒙密胺制品（海门）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；关联方朱静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	700,000	458,715.6	
合计	-	1,700,000		-

(二) 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	关联关系	交易内容	预计交易金额（人民币）
南通嘉顺模塑科技有限公司	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	采购角插和设备	1,000,000.00
朱静	公司董事长	财务资助本公司	200,000.00
蒙蒙密胺制品（海门）有限公司	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	房屋租赁	500,000.00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，公司5名董事中，董事朱静，董事沈平，董事朱浩为关联董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关联董事朱静，沈平，朱浩应回避表决，无关联关系董事不足半数，故上述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，公司共3名监事，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（三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中的关联价格采用市场定价，价格公允，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以上预计的关联交易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，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与发展有积极的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和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